

# 2013 年化学工程与技术一级硕士授权点研究生入学复试 工作细则

根据教育部有关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文件精神,按照广西工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暂行规定,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和科学选拔的原则,为做好 2013 年化学工程与技术一级硕士点的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,结合学位点实际情况,特制定以下实施细则。

## 一、复试工作的原则

1. 科学有效,全面考查;
2. 公平公正,成绩量化;
3. 以人为本,服务考生。

## 二、复试工作的组织与管理

由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成立复试工作小组,负责复试具体工作。

## 三、考生资格审查

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在2013 年 4 月 9 日(同等学力考生一律上午报到),到广西工学院研究生处进行资格审查。否则一律不得参加复试。

## 四、复试要求

复试包括笔试、英语听力测试及综合面试三部分,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,笔试 40%,综合面试 50%,外语听力测试 10%。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两门本科主干课程,不计入复试成绩,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记入总成绩,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按初试成绩(60%)和复试成绩(40%)的加权总分排名,按排名先后录取。

1. 笔试科目:专业综合,专业综合考试分一个公共必答模块和五个选做模块,公共模块为必答模块,所有考生就必须做答;五个选做模块中考生必须选择其中一个模块做答。

参考科目:

《无机与分析化学》第三版,南京大学《无机及分析化学》编写组,高等教育出版社;

《有机化学》第二版,徐寿昌主编,高等教育出版社;

《化工原理》,天津大学化工原理教研室,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。

《生物化学》（第三版），王镜岩、朱圣庚、徐长法主编，高等教育出版社（2002年）。

《微生物学》（第二版），周德庆编，高等教育出版社。

2. 综合面试的考察重点是：考生对专业基础知识的掌握程度；表达能力；发展潜力；回答问题的灵活性；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（遵纪守法）、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；人文素养；举止、表达和礼仪；政治思想表现等。面试的赋分标准为专业基础知识水平考察（40分）、表达能力（30分）、科研发展潜力（20分）、人文素养、思想表现（10分）。

3. 综合面试方式：首先，学生做自我介绍，然后，各专业复试小组根据所列出的面试提纲提问，全面了解考生情况。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约30分钟，其中考生自我介绍（英语）3~5分钟。

4. 综合面试评分。每位考生面试结束后，由复试小组教师独立为考生当场打分（100分制），并填写硕士研究生复试记录表。

5. 同等学力加试

加考科目：（1）物理化学；（2）化学基础实验

参考书：《化学基础实验》赵新华等编，人民教育出版社

《物理化学》第三版，天津大学编，人民教育出版社。

广西工学院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

二〇一三年四月二日